2020年度省级财政专项资金项目真实性核查表

申报主体			
项目名称			
所属类别			
具体核查内容	是	否	备注
项目手续是否完备			
项目已投入资金是否真实			
项目建设内容与实际是否相符			
其他相关内容			
核查结论与建议: (可附不超过 100 字的文字说明)			
核查负责人: (手签)			
核查负责人单位及职务:			
核查负责人联系电话:			
核查日期:年月	日		

说明: 1. 项目真实性核查根据《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项目管理操作流程》(苏经信综合[2018]646号)要求开展,核查人员须现场签字;

2. 项目核查表须扫描上传至专项资金申报管理系统。